

##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21日下午14:00以现场投票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现场参加董事7名，董事陆连锁先生授权委托董事梁可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闫志刚先生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吴宏武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启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取消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子议案‘独立董事议事制度’”的议案》**

因议案中《独立董事议事制度》的部分内容与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不一致，需要作部分修改。因此，同意取消该议案的子议案《独立董事议事制度》并取消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日，公司持股3%以上的股东张启发先生以书面形式提议董事会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的子议案

《独立董事议事制度》重新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张启发先生持有公司 13,743,837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8.40%，符合向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重新提交的《独立董事议事制度》的相关条款已作改正。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4 日